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8年)

申报单位名称：（盖章）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两庭建设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8-01-01	结束时间	2018-12-31
项目概况	为保障本院法庭大楼基础设施建设，确保各项审判工作平稳顺利进行，提升本院办案综合效率，实施两庭建设项目。该项目包含辅楼电梯更换、审判大楼部分电梯大修、审判大楼屋顶绿化、太阳能发电板、职工食堂油烟进化系统改造等内容。在确保安全施工的前提下，提升财政经费使用效率，促进本院长期发展规划的实施。		
立项依据	根据机关事务管理局（沪机管局[2017]61号）文件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本院法庭办公用楼比较陈旧，部分电梯达到使用年限，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需要及时更换。为相应本市使用清洁能源的号召，降低本院财务成本，实施太阳能发电板项目。为美化本院办案大楼环境，改善食堂设施系统，提升整体办案效率，实施审判大楼屋顶绿化和职工食堂油烟进化系统改造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目的实施依据本院相关财务规定、业务经费使用规定，并由相关部门专人负责，确保各子项目顺利实施。		
项目总预算（元）	550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55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507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4980562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电梯大修	600000	
	屋顶绿化	2000000	
	职工食堂油烟净化系统改造	500000	
	光伏发电	2000000	
	辅楼电梯更换	400000	

项目实施计划	该项目各子项依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和需求情况，分别制定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总目标	通过两庭建设项目的实施，提高本办案大楼的综合使用效率，促进财政经费的高效使用，确保本院各项办案工作顺利平稳实施。	
年度绩效目标	依据项目实施计划，稳步推进落实该项目各子项的内容，保障本院司法业务顺利进行。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	有效
	资金合规使用率	=100.00%
	项目管理制度	健全
	财务管理制度	健全
	预算执行率	≥95.00%
	支付及时率	≥95.00%
产出目标	完成大修电梯数量	=5.00台
	更换电梯数量	=2.00台
	实现太阳能发电并网	=1.00座
	改造油烟进化系统	=1.00个
	新增绿化区域	≥4.00处
效果目标	法官办案效率	提高
	安全生产事故	=0.00起
影响力目标	相关部门满意度	≥90.00%
	本院用电成本	降低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备注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8年)

申报单位名称：（盖章）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专用设备购置费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8-01-01	结束时间	2018-12-31
项目概况	该项目为一中院2018年为保障业务工作的正常开展所需要进行的设备采购经费，其中包括如下设备：磁盘阵列、电子显示屏、内外网数字交换设备、人脸识别人员管控预警设备、数码印刷机、执行单兵设备等。		
立项依据	《人民法院司法警察警用装备配备标准》、《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法庭专用设备配置的意见》、《人民法院信息化建设五年发展规划（2016-2020）》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随着人民法院办案数来那个的增长，信息化、数字化办案程度不断加深，对于法院专业设备的要求也随之提高。一中院目前已有的专业设备已无法完全满足日益增长的需求，部分设备老化需要进行报废更新。此次申请购置的装备，将能够大大提高法办案业务的综合效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办法》		
项目总预算（元）	6504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6504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523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5199163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数码印刷机	1650000	
	执行单兵设备	364000	
	内外网数字交换设备	250000	
	人脸识别人员管控预警设备	1150000	
	网络安全风险防范设备	180000	

	电子显示屏	950000
	磁盘阵列	1960000
项目实施计划	依据相关设备使用部门的实际需求情况，对不同设备分别制定相应的采购计划，并更具相关的内控制度严格落实合规采购流程。	
项目总目标	按照市财政对市级行政单位设备配置标准的要求及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对基层法院信息化建设的要求，对达到使用年限的部分设备进行更新，对不能满足需求的部分进行采购。通过购置新设备，提高法院业务及技术能力，增强整体工作效率	
年度绩效目标	按照要求进行设备购置，购置的设备符合战略需求，采购流程规范、资金使用合规，设备的采购能为法院带来一定的效益与产出，树立法院良好形象。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支付及时率	≥95.00%
	设备采购管理制度	完善
	设备采购管理制度执行	有效
	政府采购流程	合规
	预算执行率	≥95.00%
	财务管理制度执行	有效
	财务管理制度	完善
	采购物品标准	符合相关要求
	专款专用率	=100.00%
产出目标	采购计划完成率	=100.00%
	采购完成及时性	及时
	验收合格率	≥98.00%
	采购设备闲置率	≤20.00%
效果目标	设备故障率	≤5.00%
	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	=0.00次
影响力目标	相关人员满意度	≥90.00%
备注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8年)

申报单位名称：（盖章）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交通工具更新购置费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8-01-01	结束时间	2018-12-31
项目概况	为确保法院后勤保障与日常业务的开展，一中院2018年度需要对部分达到报废条件的车辆进行更换，购进相应数量的车辆，以满足日益增长的后勤保障需求，提升本院整体办案效率。		
立项依据	《党政机关执法执勤用车配备使用管理办法》、《人民法院执法执勤用车配备使用管理办法》、《政府机关及公共机构购买新能源汽车实施方案》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随着办案人员与业务量的不断增加，为保障其日常业务的开展，对法院用车的需求也在不断增长。此次申请过呢个系购置的车辆经过多年的使用，已经达到报废年限，陆续出现老化、磨损、维护保养费用较高等问题，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业降低了执法执勤人员的工作效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高院关于执勤执法公务用车管理的相关规定，严格按照车辆报废更新的管理制度办理相关手续，并按照一中院政府采购管理制度进行购置，按照财务制度进行相关款项的支付与固定资产登记。		
项目总预算（元）	655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655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9326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0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交通工具更新	600000	
	交通工具购置费	55000	
项目实施计划	在2018年11月30日之前完成相关法院用车的报废、购置及车辆的喷涂、改装工作。		
项目总目标	按照公务用车制度改革的要求，对达到更新标准的部分车辆进行更新。通过对法院车辆的更新购置，为法院提供日常业务用车保障，确保一中院各项日常工作顺利进行，提高工作效率。		
年度绩效目标	按照要求与相关规定，报废法院编制内的部分法院用车，同时更新相同数量的新车。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支付及时率	=100.00%	

投入和管理目标	项目管理制度	完善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	有效
	政府采购程序	合规
	财务管理制度	完善
	财务管理制度执行	有效
	报废车辆符合报废条件比例	=100.00%
	更新车辆符合购置要求比例	=100.00%
	预算执行率	≥95.00%
产出目标	车辆报废工作完成率	=100.00%
	购车车辆计划完成率	=100.00%
	车辆配件与服务完成率	=100.00%
	车辆验收合格率	=100.00%
效果目标	执法执勤人员公务车辆使用效率同比提升	≥10.00%
	节能减排效率	排放减少
影响力目标	车辆使用满意度	≥95.00%
	社会评价	无负面评价
备注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8年)

申报单位名称：（盖章）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审判执行业务费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8-01-01	结束时间	2018-12-31
项目概况	为本院司法事业科学发展提供有力的思想政治保证和业务能力保证，本院开展审判执行业务费项目，该项目由专项审判执行办案费、专项审判业务档案费、专项执行课题调研费、专项执行法宣费、专项执行资料费组成。通过该项目实施，促进本院办案业务素能的整体提高，保障本院办案效率。		
立项依据	《最高人民法院财政部关于法院业务费开支范围的规定》、《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全面深化诉讼服务中心建设的意见》、《加强本市档案保护技术工作的意见》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为加强本院司法事业建设，保障各类司法业务顺利进行，促进办案业务素能的提高，将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其他办案业务相关费用纳入本项目统一管理。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目的实施依据本院相关财务规定、业务经费使用规定，并由相关部门专人负责，确保各子项内容顺利实施。		
项目总预算（元）	1500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150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14169979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14151139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诉讼档案租赁	940000	
	专项审判执行办案费	10760000	
	专项审判业务档案费	1500000	
	专项审判执行课题调研费	300000	
	专项审判执行法宣费	900000	
	专项审判执行资料费	600000	

项目实施计划	该项目各子项依据项目实际情况和需情况，分别制定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总目标	通过审判执行业务费项目的实施，促进司法事业科学发展，提升本院综合办案业务效率。	
年度绩效目标	依据项目实施计划，稳步突进落实该项目各子项的内容，保障本院司法业务顺利进行。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	有效
	资金合规使用率	=100.00%
	财务管理制度	健全
	预算执行率	≥95.00%
	支付及时率	≥95.00%
	项目管理制度	健全
产出目标	办案陪审率	≥30.00%
	完成调研课题	≥8.00个
	法制专栏宣传数量	≥3.00个
	法制宣传专题片	≥1.00个
	刊发法制宣传报道	≥2000.00篇
效果目标	办案业务数量同比变化	≥0.00%&&≤5.00%
	结案率同比上升	≥0.20%
	在编人员获得法律资料类书籍比例	≥95.00%
	调研课题成功数量	≥8.00个
	法制精神宣传力度	增强
影响力目标	相关部门满意度	≥90.00%
	社交媒体正面报道	≥1.00次
备注		